

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
公司变更注册地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个别或连带责任。

一、变更注册地及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情况

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根据战略调整及业务发展的需要，拟将公司注册地由“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温泉路8号”变更为“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1号34栋6楼”。

同时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拟对变更注册地涉及的《公司章程》相应条款进行修订如下：

原条款	修订后条款
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温泉路8号 邮政编码：211131	第五条 公司住所：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学府大道1号34栋6楼 邮政编码：330038

除上述第五条以外，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不变。

二、董事会审议情况

公司于2019年6月5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董事会2019年第五次临时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公司变更注册地暨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相应条款的议案》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，实到董事9人。

会议以8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1票弃权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。董事施代成先生对该议案投了弃权票，弃权的理由为：相关股东应尽快完成股权交割，明确公司战略及业务方向，做好经营工作。

三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

上述变更注册地暨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事项仍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

特此公告

国旅联合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6 月 6 日